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RKSON RETAIL GROUP LIMITED

百盛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68)

澄清公佈 - 關於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收購於青島百盛的95.91%權益、
大連百盛的100%權益及於瀋陽百盛的100%權益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刊發有關收購於青島百盛的95.91%權益、大連百盛的100%權益及於瀋陽百盛的100%權益的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界定之詞彙與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僅此澄清一份載述（其中包括）估值師出具的評估報告、收購事項的詳情、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建議及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函件的通函，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或之前派發予各股東。

承董事會命
百盛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鍾榮俊
董事總經理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拿都鍾榮俊及周福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丹斯里鍾廷森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STUDER Werner Josef先生、高德輝先生及丘銘劍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